诚信考试承诺书

本人已仔细阅读《龙山县2021年竞争性选拔县直部门副职简章》，清楚并理解其内容。本人郑重承诺如下：

一、诚信报名，如实填写报名信息和真实提供相关资料，不虚报、瞒报。

二、郑重承诺没有下列任何一种情形：

1.因犯罪受过刑事处罚的；

2.被开除中国共产党党籍的；

3.被开除公职的；

4.处于党纪政纪处分规定的提拔使用限制期内的；

5.涉嫌违纪违法正在接受有关专门机关审查尚未作出结论的；

6.受处分期间或者未满影响期限的；

7.近三年年度考核有基本称职（基本合格）、不称职（不合格）情况的；

8.社会信用记录不合格的；

9.法律、法规规定不得录用为公务员的其他情形。

三、诚信考试，遵守考试纪律，服从考试安排；考后不散布、不传播考试内容，不参与网上不负责任的议论。

四、认真对待每一个招考环节，认真践行每一项招考要求，清楚资格审查贯彻竞争性选拔始终这一规定要求。

五、对违反以上承诺所造成的后果，本人自愿承担。

承诺人：

承诺时间：2021年 月 日